

古物諮詢委員會  
第一五一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三時正

地點：九龍尖沙咀海防道九龍公園香港文物探知館會議室

出席者： 陳智思先生，GBS, JP (主席)  
陳黃麗娟博士，MH, JP  
趙麗娟女士  
馮柏棟先生，SC  
簡兆麟先生  
鄭凱迎先生  
林筱魯先生，JP  
劉智鵬博士  
李浩然博士  
李律仁先生  
林雲峰教授，JP  
呂烈丹教授  
吳祖南博士，BBS, JP  
吳日章先生，JP  
潘展鴻先生，JP  
沈旭暉教授  
蘇基朗教授  
黃澤恩博士，JP  
王兼揚先生  
蔣秀如女士 (秘書)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行政經理（古物古蹟）

因事缺席者： 鄭曹志安女士，BBS, JP  
羅淑君女士，JP  
崔綺雲博士  
楊耀忠先生，BBS, JP

列席者：發展局

丁葉燕薇女士，JP  
副秘書長（工務）1

蔡亮女士  
文物保育專員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鍾嶺海先生，JP  
副署長（文化）

吳志華博士  
助理署長（文博）

明基金先生  
執行秘書（古物古蹟）

譚士偉先生  
總文物經理（古物古蹟）

丘劉嫻有女士  
館長（教育及宣傳）

孫德榮先生  
館長（考古）

盧秀麗女士  
館長（歷史建築）

陳昌雄先生  
高級經理（古物古蹟）

馮志明博士  
一級助理館長（建築調查）

梁詠儀女士  
高級行政助理（古物古蹟）

趙詩韻女士  
一級行政主任（古物古蹟）2

規劃署  
李德強先生，JP  
助理署長／都會

建築署

方少偉先生  
助理署長（物業事務）

林社鈴先生  
高級屋宇保養測量師／Heritage

## **開會詞**

主席感謝委員和各政府部門的代表出席今屆任期內最後一次會議。

### **第一項 續議事項和進度報告 （委員會文件AAB/56/2009-10）**

2. 明基金先生指出，當局已於二〇一〇年十一月十二日根據《古物及古蹟條例》把廣瑜鄧公祠、東華三院文物館、文武廟和甘棠第這四幢歷史建築物列為法定古蹟，並會提供免費導賞團，以加深公眾對該等古蹟及相關本地歷史的認識。
3. 他指出，景賢里的修復工程預計於二〇一〇年年底完成，二〇一一年年初會安排參觀活動，讓委員更清楚了解該建築物的保存工作。
4. 關於石刻顧問研究（該項研究）方面，明基金先生報告說，四名顧問其中一位因私人理由退出研究，新委任的顧問於二〇一〇年年中展開研究，較原定時間表延遲了數月。現時，所有顧問均已提交報告，古物古蹟辦事處（古蹟辦）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文物修復組現正研究有關結果。該項研究預計於二〇一一年年初完成，屆時各顧問提交的報告全文，連同康文署擬備的報告摘要，將一併提交委員會審議。他補充說，若有需要，亦會徵詢相關政府部門的意見。

## 第二項 1 444幢歷史建築物評估工作—獲建議評為歷史建築的項目的評級 確認工作 (委員會文件AAB/57/2009-10)

5. 明基全先生向委員簡述，1 444幢歷史建築物中的另外27幢已載列於委員會文件AAB/57/2009-10 附件A和B。主席接着邀請馮志明博士利用電腦投影片，向委員逐一介紹委員會文件所載各個項目。
6. 考慮到歷史建築物368號<sup>1</sup>（西貢鹽田仔聖若瑟堂）經修復後，令一條甚少人到的鄉村變為文化及生態旅遊景點，林雲峰教授表示支持該項目的建議評級。林社鈴先生補充說，位於鹽田仔的鹽田遺址是在 1 444幢歷史建築物以外建議進行評級的新項目，預計其文物價值較聖若瑟堂為高。
7. 明基全先生回應主席的詢問時解釋，經重新評估後，專家小組成員在社會價值和組合價值方面給予352號（半山旭龢道50號西環濾水廠平房）較高的評分，因此該項目的建議評級由二級調高為一級。
8. 關於612號（元朗錦田鄧伯裘故居），明基全先生指出，有委員於二〇一〇年八月三十一日第一四八次會議中提出，待釐清鄰近的古井是否建築物的一部分之後才考慮其評級。經研究後，現確定該古井並非建築物的一部分。經考慮這點後，委員通過建築物的建議評級。
9. 潘展鴻先生指出，在項目542號（深水埗醫局街170號）所見的廣告形式在昔日相當普遍。這些廣告通常以油漆鬆於建築物的外牆，或從建築物伸出，現時則比較罕見。李浩然博士表示同意，並認為該建築物在這方面的特色具有文物價值，應該予以保存。
10. 明基全先生就李浩然博士所表達的關注作出回應時表示，若為699號（深水埗南昌街117號）進行工程，會適當地顧及其廣告招牌。主席及吳日章先生指後樓梯甚少見於這一類建築物，並詢問是否於後期加建。馮志明博士回應說，這類後樓梯在戰後樓宇中並不算罕見。
11. 在審議上述古諮會文件中所列的項目後，委員通過所有項目的建議評級。在是次會議中確認的建築物評級，將上載至古蹟辦網頁。
12. 其後，明基全先生向委員簡述，由於歷史建築物山頂甘道23號擬重新發

---

<sup>1</sup> 本會議記錄提及的歷史建築物的編號，均為古諮會有關全港1 444幢歷史建築物建議評級的委員會文件AAB/8/2009-10中，各幢建築物所採用的編號。

展，因此有需要盡快審議該項目的評級。古蹟辦已完成該建築物的研究，專家小組亦已按照現時1 444 幢歷史建築物的評估工作中所採用的一套評估準則，對該建築物進行評估。該建築物的有關資料已於席上提交，供各委員參閱。接着，馮志明博士利用電腦投影片，向委員介紹該建築物。

13. 明基全先生建議按照二〇一〇年九月二十日第一四九次會議的討論結果，按其他新項目評估工作的諮詢程序，處理這個項目的建議評級。古諮會對此表示贊同。公眾諮詢期為一個月。古蹟辦將致函私人擁有的歷史建築物的註冊業主，向他們提供新項目的資料及建議評級，並邀請他們發表意見。該等資料亦會上載至古蹟辦網頁，邀請市民大眾發表意見。

14. 明基全先生回應主席的詢問時解釋，由於在主要道路看不見該建築物，因此在進行全港歷史建築物調查時未及發現，故並未列入1 444 幢歷史建築物的名單中。古蹟辦收到市民的建議，要求將該建築物納入評估工作的範圍，以評估其文物價值，並考慮是否需要為其進行評級。

15. 林雲峰教授指出，該建築物由一間在十九世紀創立的建築公司設計，而該公司是當時本港少數的建築公司之一，並一直營運至今。他亦認為，該建築物具有重要的建築價值。

16. 獲悉上述意見後，古諮會備悉這個新項目的建議評級。古蹟辦將按討論結果着手進行公眾諮詢工作及有關的跟進安排。

### **第三項 其他事項**

17. 在會議結束前，主席總結古諮會過去兩年的工作，並藉此機會感謝所有委員對古諮會的支持及貢獻。他又對發展局及古蹟辦人員在文物保育方面的工作及對古諮會的支持表示謝意。

18. 主席感謝李浩然博士及羅淑君女士對製作《灣仔風物誌》這本小冊子的支持和貢獻。他提議在1 444 幢歷史建築物的評估工作完成後，出版一本類似的文物小冊子，介紹香港歷史建築物的文物價值。

19. 由於景賢里的修復工程已接近完成，而在二〇一一年年初會安排一次技術參觀活動，馮柏棟先生考慮到即將卸任的委員之前為此法定古蹟所付出的努力，建議邀請他們一同出席參觀活動。丁葉燕薇女士對此表示同意，並表示古蹟辦會邀請所有古諮會委員，包括即將卸任的委員在內參觀景賢里，稍後會將參觀活動的安排通知各委員。

20. 丁葉燕薇女士亦感謝所有委員在過去兩年所作出的寶貴貢獻和承擔。她指出，當局將於1 444 幢歷史建築物的評估工作完成，以及幾項活化計劃推出後，加強宣傳及公眾教育工作，以加深市民對本港歷史建築物的認識和欣賞歷史建築物的興趣。她期望繼續得到古諮會的支持。

21.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四時十分結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古物古蹟辦事處

二〇一一年二月

檔號：LCS AM 22/3